

在中心的边缘

矛盾着,时髦着

◆ 南妮

本埠生活录

闲书偶得

◆ 石磊

《费加罗镜报》网络票选“巴黎最时髦的女人”，将“矛盾”作为时髦的标准之一。

也就是说，假如该人是集“温柔恭俭让”于一身，将会没戏？假如该人言行一致完美无瑕反被视为老土？要知道，女人的一生似乎都在为内省自身的矛盾敲平自己的矛盾而努力而奋斗。感情、欲望、职业选择——待一切冲突不再尖锐汹涌，人生才至化境。不曾想，原来，现代审美是不屑道德修炼的。几年前，时尚界即流行所谓的“撞色”，将不能相配的颜色配出特别的光彩与效果来。而更早期的“混搭”，倡导的也是矛盾美学。不怕丰富，复杂，矛盾；怕的是简单，乏味，刻板。

一个生动的女人是无法不矛盾的。人们忘不了的安娜·卡列尼娜。精彩的王熙凤。

西南的琐事生语

经常，走到我所居住的这片小区的某一个街角处的时候，我总希望能在视线框里印出一个类似巴尔蒂斯的街景出来。如果彼时恰在正午，夏天的正午，这种愿望就会更加强烈。

我热爱正午街景的原因在于它是一天中最像梦境的时刻。这个印象在巴尔蒂斯的街景画里得到了印证。

在巴尔蒂斯 1933 年的《街》里，迎面走来的矮胖男子带着诡异的微笑，旁边是玩球的小男孩，还有奔跑定格的红衣女孩和黑衣男孩，一个戴着高帽的厨师在画面深处发呆，一个黑衣教士背对着观者往街里面而去，稍远处是一个抱着孩子的妇人的背影；画面的正中央，一个扛着一块木板的白衣工人正当街横穿而过……这幅画是巴尔蒂斯对他作于 1929 的同名画作的再创作，原画里的矮胖男子、厨师、抱孩子的妇人背影以及扛木板的工人，都在后面的画里保留了原有的形象和位置。如果说 1929 年那幅《街》因色彩和笔触的原因，还有一些街头速写的味道的话，那么到了 1933 年的《街》里，就有一种超现实的感觉了；黄褐基调上的黑、白、红，精细但笨拙的笔触，画中人物既安静又恍惚的神情，最主要的是阴影的消失，使得这幅画有着浓厚的白日

总是想得太多

过节，如果可以用一首歌来总结，这首歌就是《孤独的人是可耻的》。如果没有大包小包坐动车打飞的返乡，或者拖家带口出国旅游，简直对不起火热的生活。如果打开电视没有穿成牡丹花模样的歌手在唱民歌，高声说话的人在演小品，那真的不算欢庆。

很多人在微博上说：一放假，每一天都是从中午开始的，所有的早上都没有了。幻想着可以好好利用的大段时间，被琐事和人情往来无情劈开。股市休市，股民们随着 K 线七上八下的心突然落了空，互相较劲较了很久的对手突然宣布休战着实让人失落。被精力旺盛的孩子折磨的大人哀叹：还不如去上班！以前有个朋友说，孩子在家的日子，一到下午 2 点她就崩溃得说不出话来。我以为那是夸张，这次看见过节串门的孩子们玩捉迷藏，穿着球鞋在衣橱和被窝间钻进钻出，顿时明白她没有言过其实，并

的女人比不矛盾的女人要好玩一些。矛盾的女人比不矛盾的女人更性感。

“我念的是医学，但喜欢美术与设计。”年轻的女孩说。

在确定了女孩也喜欢她选的医学专业之后，我们几个女长辈开始讨论这美术、设计与医学之间的关系，要证明同时在它们身上投注精力是有益的，不矛盾的。好像摸着点科学依据了，好像在生拉硬扯……“医学与美术没有关系，同时爱好，让它们矛盾着，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们终于没有下一个狭隘的结论。

解决矛盾是传统思维，它是封闭性的。让矛盾存在、活跃，那便是一个开放的思想状态。“不同凡响”“深不可测”“富有表现力、爆发力与观赏性”——美女就是这样被评定的。

◆ 浩尘

致且最漫不经心的现实，是用最好的刀法从现实上片下来的薄薄的纹理美丽的一片肉。

帕慕克在《别样的色彩》一书里，有一篇《春日午后》，里面写道：“人们生活在这里，彼此熟识。他们坠入爱河，最后又与那些把头发染成可怕金色的女子结婚。在我们的口袋里，纸币由于潮湿而粘成一团。”这段话做成巴尔蒂斯作品的配文应该挺不错的。我喜欢这种口吻，皱眉，撇嘴，但又有饱含热情，又喜欢又嫌弃，不知所措，跟我们平常的日子一样。

诗歌口香糖

无 题(251)

◆ 严 力

➔ 世上没有拿不动手段的手
只有拿和不拿的区分

➔ 人总是有时欢乐有时悲伤
而处在悲伤时
只能让影子朝向快乐

➔ 生活中有很多场合
天生就没有笑声的基因
世上更多的是
无厘幽默的目光需要拓展

➔ 圣诞的故事
其实是人类想象的能力
让我们至少能同时
活在不同的世界里

➔ 青苔先滑倒在潮湿的
石头上
然后才会有人滑倒在
青苔上

按此逻辑推论
那是下梁不正上梁歪

➔ 坦克可以变成除草机
也可以从除草机变回
坦克

就像人性的左右腿

➔ 一年又一年
体力和意志不饶人啊
几年前还是红杏
如今对墙的内外
都已失去了兴趣

➔ 不管你晒了多少品牌物质
的阳光
也不会把身上的汗水
晒成甜的

➔ 尽管所有的轮子
都可以把步行者甩在
后面
但是我们还是选择了
走向世界
走有更多具体的过程

阴寒薄雨天气，闷在家里翻闲书。

翻翻董桥老人家。此老近年人老笔不老，篇篇小文，字斟句酌。笔下娇嗲并举，堪称华语文坛春不老。伊写老女友的一个媚眼一枝发髻，务必举轻若重，使劲写到笔笔流金，香艳得腰细。比较遗憾的事情是，张艺谋不能从董桥那里，匀过去两分糯嗲，否则中国电影的大业大概可以有点小改观，比如金陵十三钗之类，多少可以叫人刮目一下，攀升至一个崭新的艺术高度，思想高度是已经很巅峰了，不能再高了。

翻翻王世襄，老先生的书，一向是闲书里面一等一好看的快意文章，前辈真真风流，白相得精致漂亮，眼睛宽，肚子敞，笔致青翠流觞，一书捧起，从早一路埋头到晚。

情不自禁抄两句。

写鸽子，讲，长相好的母鸽子，总带几分妩媚妖娆，举止顾盼，都会流露女性的美。《鸽经》作者张扣之讲到佳种之鸽，态有美女摇扇，王孙举袖……昔水仙凌波于洛浦，潘妃移步于金莲，千载之下，犹想其风神。如闲庭芳砌，钩帘独坐，玩其妩媚，不减丽人。我这种对雀鸟亦有小

钢笔画世界



意大利第一大港热那亚

杨秉辉 画\文

热那亚在意大利西北部利古利亚海热那亚湾北岸，为意大利第一大港。公元前 3 世纪古罗马人即在此定居。老城区街道狭窄，巴洛克式建筑。新建市区则多为现代化大厦及带拱廊的大商场。航海家哥伦布诞生于斯，其故居在索普拉纳门附近。图为阿夸韦尔德广场上的哥伦布像，由著名雕塑家坎齐奥以白色大理石雕成，供人景仰。

让思想拐个弯

标识的尴尬

◆ 顾 土

几年来，我在不知多少文字里说过标识的识究竟应该怎么读，当然，人微言轻，说了也没用，直到最近看到有文章也在谈这个问题，不免又生发了感慨。

标识的识，音读志，尽管绝大多数人都读实，却仍旧不能约定俗成，因为读志的时候，字义不同，是记或记号的意思。标识是显示特征的记号，所以，只能读志。

其实，日常生活中读错几个音是难免的，假如较真的话，估计就难以开口说话了。但令人最尴尬的是，读对的人反倒被纠正。我读标识的时候，常常就被四周的人坚决纠正，有的朋友还怕伤我的面子，特意轻声提示，有位朋友甚至用手机短信告诉我“正确”的读音。而我更害怕伤了旁人的颜面，总是缄口不语，结果，永远处于被纠正的一方。

公众场合，明明自己是对的，还被当作错，这恐怕是人生比较难受的时刻，这么多年来，我就被当众纠正过许多次，比如让（音读负）告被纠正为（仆）告，卿卿我被纠正为（唧唧）我我。被人纠正，在我看来，最难为情的是周围的人一起用嘲讽的眼神看过来，还会有人附和：怎